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-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金融局）的（数据跨境服务中心运营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数据跨境服务中心运营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国际数据跨境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国际数据跨境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20日

我司于2025年3月6日注册成立，无上一年度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相关数据，我司承诺为微型企业。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